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证券交易结算模式转换完成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需求，提升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市场竞争力，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于2023年11月16日启动了本基金证券交易结算模式的转换工作，上述转换工作已于2023年11月16日完成，修订后的《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自2023年11月16日生效。

关于本基金证券交易结算模式转换的有关事项，详见2023年11月15日披露的《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证券交易结算模式转换有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告未尽事宜，敬请投资者参见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相关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0-8588（免长途话费）或 021-962299

官方网站：www.swsmu.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8日